

征地告知书

城区办事处付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霸州市 2019 年第十一批次建设用地征收一号地块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你村位于朝阳路以西，京九铁路以东的土地，面积约 0.0802 公顷。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商业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[2015]28 号），拟征收土地位于霸州市第 I 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每公顷 160.5 万元（每亩 10.7 万元）。

安置途径为：货币补偿安置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有异议，请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19 年 7 月 16 日



征地告知书

霸州镇东关五街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霸州市 2019 年第十一批次建设用地征收二号地块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你村位于 112 国道北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4.9920 公顷。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商住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[2015]28 号），拟征收土地位于霸州市第 I 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每公顷 160.5 万元（每亩 10.7 万元）。

安置途径为：货币补偿安置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有异议，请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19 年 7 月 16 日



征地告知书

胜芳镇红光街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霸州市 2019 年第十一批次建设用地征收四号地块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你村位于 112 国道以南、中亭河以北、廊泊路以西的土地，面积约 1.4874 公顷。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[2015]28 号），拟征收土地位于霸州市第 I 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每公顷 160.5 万元（每亩 10.7 万元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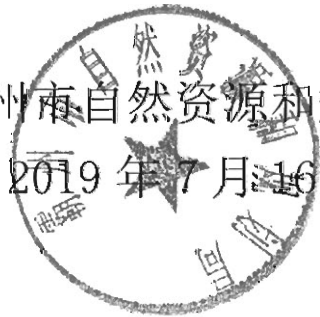
安置途径为：货币补偿安置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有异议，请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19 年 7 月 16 日



征地告知书

城区办事处大魏家营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霸州市 2019 年第十一批次建设用地征收五号地块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你村位于迎宾道北侧，东环路西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1.5958 公顷。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[2015]28 号），拟征收土地位于霸州市第 I 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每公顷 160.5 万元（每亩 10.7 万元）。

安置途径为：货币补偿安置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有异议，请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19 年 7 月 16 日



征地告知书

城区办事处大魏家营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霸州市 2019 年第十一批次建设用地征收六号地块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你村位于迎宾道北侧，东环路西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2.2902 公顷。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[2015]28 号），拟征收土地位于霸州市第 I 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每公顷 160.5 万元（每亩 10.7 万元）。

安置途径为：货币补偿安置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有异议，请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19 年 7 月 16 日



征地告知书

城区办事处大魏家营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霸州市 2019 年第十一批次建设用地征收七号地块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你村位于迎宾道北侧，东环路西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0.2194 公顷。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[2015]28 号），拟征收土地位于霸州市第 I 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每公顷 160.5 万元（每亩 10.7 万元）。

安置途径为：货币补偿安置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有异议，请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19 年 7 月 16 日



征地告知书

城区办事处大魏家营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霸州市 2019 年第十一批次建设用地征收八号地块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你村位于迎宾道北侧，东环路西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0.3843 公顷。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[2015]28 号），拟征收土地位于霸州市第 I 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每公顷 160.5 万元（每亩 10.7 万元）。

安置途径为：货币补偿安置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有异议，请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19年7月16日



征地告知书

城区办事处大魏家营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霸州市 2019 年第十一批次建设用地征收九号地块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你村位于迎宾道北侧，东环路西侧的土地，面积约 0.1651 公顷。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商业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[2015]28 号），拟征收土地位于霸州市第 I 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每公顷 160.5 万元（每亩 10.7 万元）。

安置途径为：货币补偿安置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有异议，请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19 年 7 月 16 日



征地告知书

城区办北杨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霸州市 2019 年第十一批次建设用地征收十一号地块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你村位于牯牛河以东、裕华东道以北的土地，面积约 0.5551 公顷。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上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[2015]28 号），拟征收土地位于霸州市第 II 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每公顷 135 万元（每亩 9 万元）。

安置途径为：货币补偿安置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有异议，请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19 年 7 月 16 日

